

### 13. 研究—大學教員的重要工作

牙科學和其他科學一樣，都是從古至今人類睿智所發現的知識和發明累積而成，而其知識還不斷地在增加，故不得不跟著其發展。然而只有這樣是不行的，還要更進步的，對尚未瞭解的議題予以追究、發現及發明，才是做為大學教員及活在學問界的人所應負的責任。因此對自己的研究問題，具有廣泛且深刻的認識，才是研究的第一步，即照常理先瞭解問題再下手計劃。

學問的自然流向可以規範教員，大部份對自己專門科有深切瞭解的教授與副教授皆把時間投注於研究上。然而，實際上研究多以論文的形式來發表，其論文在大學則用以昇等，在教育部則用以審查教員資格，學生則是學位所必需，在個人則是研究經歷榮譽的表徵，因此論文成為評價的參考，會跟隨著我們的一生而形影不離。對學生或助教而言，在尚未成為專家的時期會被要求作論文或被指示研究，自然地他們所做的研究工作，與上述研究的原則不符合，而另有動機，走上「為論文而作論文」的歪路。如此這些論文的審查制度，對年輕而對學問尚未深造的他們，所作出來的論文的成績如何，可謂與指導教員有深厚的關連。

民國 47 年，我到任台大牙醫學系時，在空無設備的狀況下，根本沒有去想研究的餘地，直至翌年我以講師代理沒有名分的代主任，被派參加主任會議，才發覺並瞭解要在大學就職，論文佔有極重要的位置。起初決心先朝民國 50 年滿 3 年時，可得昇等副教授的資格，預先為了昇等開始研究。那時是